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26

单位名称： 高阳县农业农村局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关于“三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重大决策部署,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县“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指导农业综合执法。

(二)拟订和组织实施全县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战略、规划、年度计划;谋划和组织实施全县农业产业化经营、农产品加工业发展等工作;指导农产品加工业结构调整、技术创新品牌创建和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推进现代农业示范区、现代农业园区和休闲农业建设。

(三)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四)贯彻落实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五)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

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六)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业管理和渔政渔港监督管理。

(七)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包括种植业产品、畜禽产品、水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和机构考核;依法对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实施监督管理;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八)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九)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依法开展农作物种子(种苗)、草种、种畜禽、水产苗种、农药、肥料、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监督管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十)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

作, 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 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动植物防疫检疫政策措施并指导实施, 组织动植物防疫和检疫体系建设; 组织监督全县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 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负责畜禽屠宰的监督管理工作; 组织植物检疫性有害生物普查; 指导引进农作物种子(种苗)检疫工作。

(十一) 负责农田建设和综合开发管理。负责编制全县农业综合开发发展规划, 综合协调指导全县农业综合开发工作; 提出农田建设和综合开发项目资金需求建议; 负责拟定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和管理相关规定; 负责组织申报、批复下达年度项目计划; 负责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和产业化发展项目的组织实施、执行情况检查和竣工验收; 负责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绩效评价。

(十二) 负责农业科技创新和技术推广。制定相关农业科研、农技推广的规划、计划,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全县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和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 实施科教兴农战略; 指导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 组织实施相关农业科研专项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工作; 组织引进农业先进技术, 指导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 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三) 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 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 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

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四) 拟订农业机械化和设施农业的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提出农业生产机械装备的技术要求和发展要求,引导农民使用新型农机产品和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承担拟订农机作业规范和技术标准工作;依法组织对在用的特定种类农业机械产品进行调查;指导农机作业安全和维修管理,指导农机教育培训管理;组织实施国家农机惠农政策;指导农业机械化发展和农机安全监理。负责农牧业、渔业及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十五) 承办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对外农业贸易和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参与并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业援外引进项目等相关工作。

(十六)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县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0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高阳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高阳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3	高阳县防止返贫工作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4	高阳县农机监理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5	高阳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6	高阳县农广校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7	高阳县农业机械化服务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8	高阳县植保植检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9	高阳县动物防疫站高阳镇分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0	高阳县动物防疫站邢南分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高阳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715.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9006.36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3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5.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2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3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703.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2517.5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2.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8302.9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721.70	本年支出合计	58	31721.7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1721.70	总计	62	31721.7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高阳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1721.70	31721.70					
206	科学技术 支出	30.00	30.00					
20604	技术研究 与开发	30.00	30.00					
2060404	科技成果 转化与扩 散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85.21	85.21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51.30	51.30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51.30	51.30					
20808	抚恤	33.91	33.91					
2080801	死亡抚恤	33.91	33.91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20.28	20.28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20.28	20.28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1.65	11.65					
2101102	事业单位 医疗	8.62	8.62					
211	节能环保 支出	30.00	30.00					
21103	污染防治	30.00	30.00					
2110301	大气	30.00	3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3.43	703.4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3.43	703.43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703.43	703.43					
213	农林水支出	12517.58	12517.58					
21301	农业农村	9907.02	9907.02					
2130101	行政运行	555.43	555.43					
2130104	事业运行	580.07	580.07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49.61	149.61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49.20	49.20					
2130119	防灾救灾	491.02	491.02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100.00	10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6131.35	6131.35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64.08	64.08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815.49	815.49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31.50	131.50					
2130153	农田建设	839.26	839.26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388.12	2388.1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388.12	2388.12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22.45	222.45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22.45	222.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26	32.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26	32.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26	32.26					
229	其他支出	18302.93	18302.9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8302.93	18302.93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8302.93	18302.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高阳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721.70	1273.25	30448.44			
206	科学技术 支出	30.00		30.00			
20604	技术研究 与开发	30.00		30.00			
2060404	科技成果 转化与扩 散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85.21	85.21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51.30	51.30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51.30	51.30				
20808	抚恤	33.91	33.91				
2080801	死亡抚恤	33.91	33.91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20.28	20.28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20.28	20.28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1.65	11.65				
2101102	事业单位 医疗	8.62	8.62				
211	节能环保 支出	30.00		30.00			
21103	污染防治	30.00		30.00			
2110301	大气	30.00		30.00			
212	城乡社区	703.43		703.43			

	支出						
21208	国有土地 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703.43		703.43			
2120816	农业农村 生态环境 支出	703.43		703.43			
213	农林水支 出	12517.58	1135.50	11382.08			
21301	农业农村	9907.02	1135.50	8771.51			
2130101	行政运行	555.43	555.43				
2130104	事业运行	580.07	580.07				
2130108	病虫害控 制	149.61		149.61			
2130109	农产品质 量安全	49.20		49.20			
2130119	防灾救灾	491.02		491.02			
2130121	农业结构 调整补贴	100.00		100.00			
2130122	农业生产 发展	6131.35		6131.35			
2130124	农村合作 经济	64.08		64.08			
2130126	农村社会 事业	815.49		815.49			
2130135	农业资源 保护修复 与利用	131.50		131.50			
2130153	农田建设	839.26		839.26			
21305	巩固脱贫 衔接乡村 振兴	2388.12		2388.12			
2130599	其他巩固 脱贫衔接 乡村振兴 支出	2388.12		2388.12			
21307	农村综合 改革	222.45		222.45			
2130799	其他农村 综合改革 支出	222.45		222.45			
221	住房保障	32.26	32.26				

	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26	32.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26	32.26				
229	其他支出	18302.93		18302.9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8302.93		18302.93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8302.93		18302.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高阳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715.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9006.36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30.00	3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5.21	85.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28	20.2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30.00	3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03.43		703.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2517.58	12517.5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2.26	32.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8302.93		18302.9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721.70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721.70	12715.33	19006.3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1721.70	总计	64	31721.70	12715.33	19006.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高阳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715.33	1273.25	11442.0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00		3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30.00		30.0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21	85.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30	51.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30	51.30	
20808	抚恤	33.91	33.91	
2080801	死亡抚恤	33.91	33.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8	20.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28	20.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65	11.6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62	8.6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00		30.00
21103	污染防治	30.00		30.00
2110301	大气	30.00		3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2517.58	1135.50	11382.08
21301	农业农村	9907.02	1135.50	8771.51
2130101	行政运行	555.43	555.43	
2130104	事业运行	580.07	580.07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49.61		149.61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49.20		49.20
2130119	防灾减灾	491.02		491.02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100.00		10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6131.35		6131.35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64.08		64.08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815.49		815.49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31.50		131.50
2130153	农田建设	839.26		839.26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388.12		2388.1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388.12		2388.12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22.45		222.45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22.45		222.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26	32.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26	32.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26	32.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高阳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78.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8.23	30201	办公费	27.2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5.1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8.5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1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4.36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3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6.2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28	30208	取暖费	3.5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9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6.8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2.5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71.5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9.9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9.5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1.53	30229	福利费	11.20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4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4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191.01	公用经费合计					82.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高阳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006.36	19006.36		19006.3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3.43	703.43		703.4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703.43	703.43		703.43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 环境支出		703.43	703.43		703.43	
229	其他支出		18302.93	18302.93		18302.9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 金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 的支出		18302.93	18302.93		18302.93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 试点项目收益 专项债券收入 安排的支出		18302.93	18302.93		18302.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高阳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我单位无相关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高阳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 境 ）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 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 境 ）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 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 运行维 护 费				小 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 运行维 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03		11.50		11.50	0.53	10.40		10.40		10.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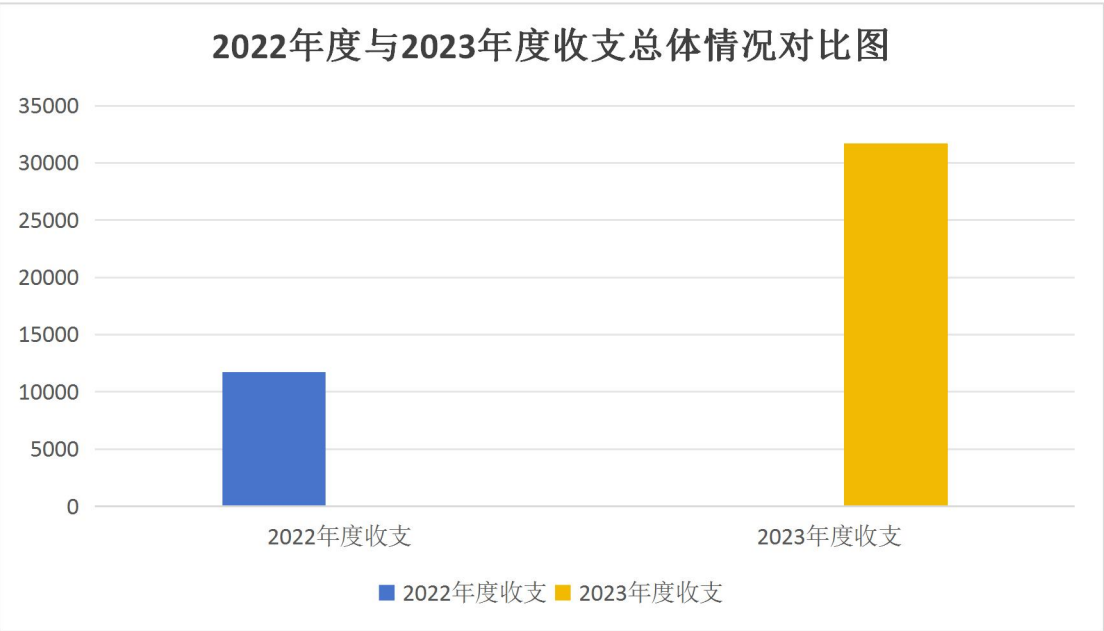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1721.7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20015.53万元，增长171%，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多，资金投入加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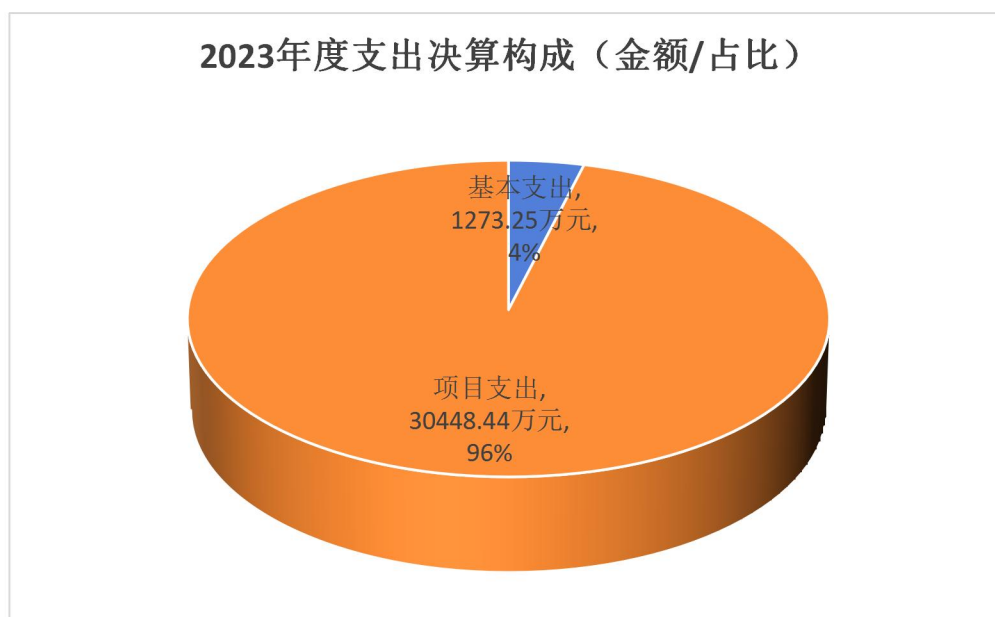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1721.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1721.7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172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73.25万元，占4%；项目支出30448.44万元，占9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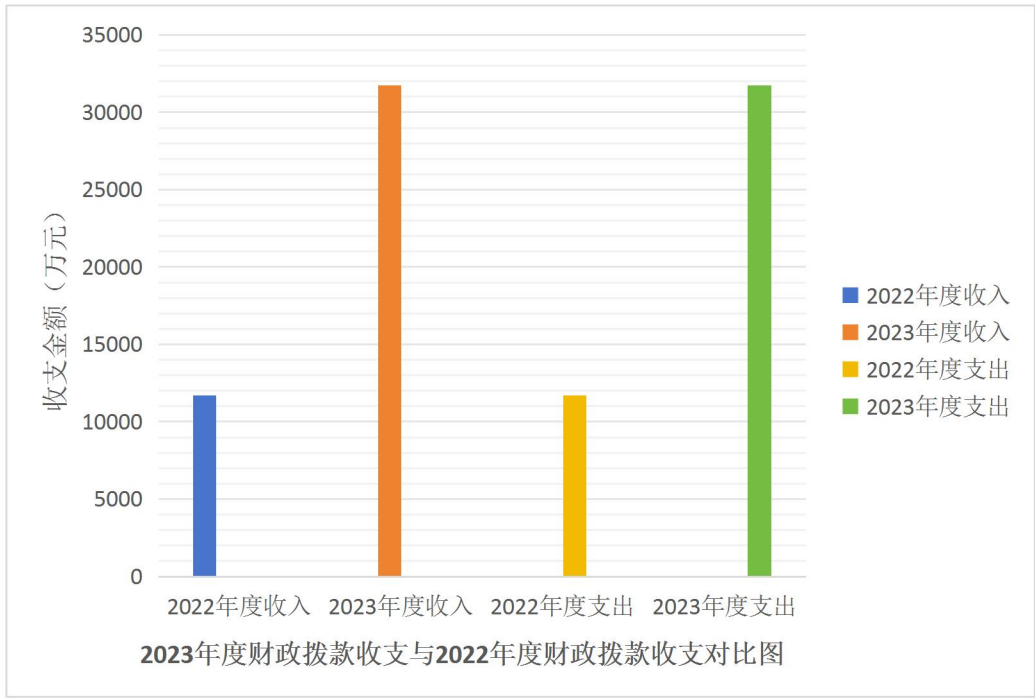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1721.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015.53 万元，增长 171%，主要是项目增多，资金投入加大；本年支出 31721.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015.53 万元，增长 171%，主要是项目增多，资金投入加大。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2715.33万元,比上年增加1083.76万元，主要是项目增加，资金投入加大；本年支出 12715.33万元，比上年增加1083.76万元，增长9.3%，主要是项目增加，资金投入加大。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9006.36万元，比上年增加18931.76万元，增长253.8%，主要是项目增加，资金投入加大；本年支出 19006.36万元，比上年增加18931.76万元，增长253.8%，主要是项目增加，资金投入加大。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没有国有资本经营相关；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相关。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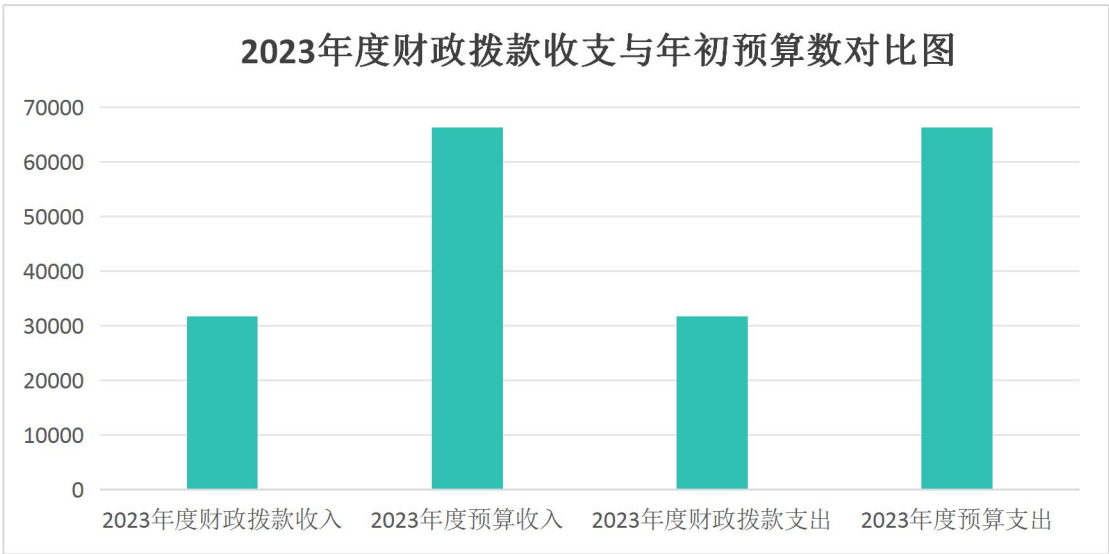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172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7.4%，比年初预算减少35272.39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属于跨年项目当年不能全部完成故收入有所减少；本年支出3172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7.4%，比年初预算减少35272.39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属于跨年项目当年不能全部完成故收入有所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2715.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2%，比年初预算减少25572.32万元，主要原因

是部分项目属于跨年项目当年不能全部完成故收入有所减少；本年支出12715.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2%，比年初预算减少25572.32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属于跨年项目当年不能全部完成故支出有所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9006.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2%，比年初预算减少3864.78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属于跨年项目当年不能全部完成支出；本年支出19006.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2%，比年初预算减少3864.78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属于跨年项目当年不能全部完成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国有资本经营相关收支；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国有资本经营相关收支。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1721.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科学技术（类）支出 30 万元，占 0.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5.21 万元，占 0.3%；卫生健康（类）支出 20.28 万元，占 0.1%；节能环保（类）支出 30 万元，占 0.1%；城乡社区（类）支出 703.43 万元，占 2.1%；农林水（类）支出 12517.58 万元，占 39.5%；住房保障（类）支出 32.26 万元，占 0.1%；其他（类）支出 18302.93 万元，占 57.7%。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73.2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91.0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82.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取暖费、公务接待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2.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5%，较预算减少 1.63 万元，降低 13.5%，主要是按照上级要求压缩“三公”

经费支出，非必要不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1.05 万元，降低 8%，主要是按照上级要求压缩“三公”经费支出，非必要不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我部门没有因公出国（境）业务；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我部门没有因公出国（境）业务。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1.5 万元，支出决算 1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43%,较预算减少 1.1 万元，降低 10%,主要是按照上级要求压缩“三公”经费支出，非必要不支出；较上年增加 3.95 万元，增长 61.2%,主要是承接任务较多下乡频繁以及修车费用支付。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我部门本年度未发生新购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我部门本年度未发生新购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0.4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0.4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1 万元，降低 10%，主要是按照上级要求压缩“三公”经费支出，非必要不支出；较上年增加 3.95 万元，增长 61.2%，主要是承接任务较多下乡频繁以及修车费用支出。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53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53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按照上级要求压缩“三公”经费支出，非必要不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按照上级要求压缩“三公”经费支出，非必要不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5.81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10.74 万元，增长 16.5%。主要原因是承接工作任务较多，下乡频繁。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73.5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28.9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4.5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83.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5.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83.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5.8%。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我部门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病死畜禽收集点收集病死畜禽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3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43286.7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高阳县 2020 年度省级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人居环境整治-农业局乡村振兴建设资金（5 个示范区建设）、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2017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冀财债[2022]50 号-高阳县乡村振兴环境整治项目、冀财债[2023]2 号高阳县乡村振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5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9006.36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6.2%。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

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资金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资产收益分红、雨露计划）”、“冀财农[2022]155 号-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资产收益）”、“冀财农[2023]47 号-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预算资金（农产品冷藏保鲜设施建设、路台营村门市租赁项目）”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2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从评价情况来看，以上三个项目按照预期绩效目标完成，根据项目施工进度调整绩效内容。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西陶口村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及配套设施项目、资产收益项目等 9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资产收益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资产收益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459 万元，执行数为 14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脱贫人口总数 2703 人，监测人口总数 141 人；二是帮助巩固脱贫成果企业数 2 个。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脱贫

人口总数 2703 人，监测人口总数 141 人;完成帮助巩固脱贫成果企业数 2 个等。未发现问题。

西陶口村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及配套设施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西陶口村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及配套设施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93.15 万元，执行数为 493.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存储农副产品数量 500 万斤；二是存储农副产品覆盖面积 2000 平方米；三是年度预算执行率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存储农副产品数量 500 万斤；完成存储农副产品覆盖面积 2000 平方米、年度预算执行率 100%。未发现问题。

高阳县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资产收益项目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农业农村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459	到位数	1459	执行数	1459
	其中：财政资金	1459	其中：财政资金	1459	其中：财政资金	1459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改善脱贫户及监测户基本生活条件，增强自我发展能力，帮助提高收入水平。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完成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巩固脱贫人口及监测人口总数	2844 人	等于	2844	人	脱贫人口总数 2703 人, 监测人口总数 141 人	完成	10
			帮助巩固脱贫成果企业数	2	等于	2	个	帮助巩固脱贫成果企业数 2 个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脱贫人口及监测户人口参与资产收益分红比例	100%	等于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拨付帮助巩固脱贫成果企业资金率	1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拨付帮助巩固脱贫成果企业资金时间	2023 年 4 月	等于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5
			参与资产收益分红脱贫户及监测户人口发放分红时间	2024 年 4 月			有效衔接	有效衔接	完成	5
		效益指标 (30)	资产收益年收益率	≥6%	≥	6	年收益率	资金年收益率 ≥6%	完成	6

			资产收益年收入	≥87.54万元	≥	87.54	万元	资金年收入≥87.54万元	完成	6
	社会效益指标		参与资产收益分红的受益脱贫户及监测户人口数	2844人	等于	2844	人	参与巩固脱贫的受益贫困人口数2844人	完成	6
			脱贫户及监测户人口基本生产生活条件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收益年限	≤3年	≤	3	年	有效提高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资产收益分配脱贫户及监测户人员满意度	≥95%	≥		未到收益点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支出情况	1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9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主要填写项目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拟采取的纠偏措施及对策建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存在的问题及修改完善措施)								

填报人:常赛娇

联系电话:6712667

高阳县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西陶口村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及配套设施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农业农村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93.15		到位数	493.15	执行数	493.1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93.15		其中：财政资金	493.15	其中：财政资金	493.15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增加集体收入，加快乡村振兴建设，促进农业产业发展，带动脱贫人口稳定发展				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存储农副产品数量	≥500 万斤	≥	500	万斤	500 万斤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存储农副产品覆盖面积	≥2000 平方米	≥	2000	平方米	2000 平方米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年度预算执行率	≥1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村集体年增收	≥18 万元	≥	18	万元	18 万元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人均年增收	≥200 元	≥	200	元	200 元	完成	10
			带动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人数	≤473 人	≤	473	人	473 人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支出情况	100%	等于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主要填写项目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下一步拟采取的纠偏措施及对策建议, 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存在的问题及修改完善措施)								

填报人: 常赛娇

联系电话: 6712667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农业局-衔接乡村振兴资金项目经综合评价, 衔接乡村振兴资金绩效评价得分 96.00 分, 评价等级为“优”。

从项目情况看, 项目资金使用合规, 有效发挥了财政资

金使用效益。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能够改善了村内交通条件，提高群众人居环境。能够帮助脱贫户及监测户提高收入水平，改善基本生活条件。能够简拓脱贫家庭孩子上学的经济负担，并引导脱贫家庭新成长劳动力接受职业教育，提高就业能力和自我脱贫能力，从而提高脱贫学生基本生活条件。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我们也发现该项目在预算管理和项目管理中仍存在一些不足之处。具体为：（1）项目前期决策不够科学。（2）组织实施规范性不够。

针对上述发现的问题，为进一步提升项目单位今后的预算和项目管理水平，提出以下建议：

（1）针对项目前期决策不够科学的问题，建议项目单位在今后的项目管理中，注重前期调研，对项目进行充分论证，提高项目决策质量，减少施工过程中的变更事项。（2）针对组织实施规范性不够的问题，建议项目单位在今后实施过程中，对项目资金实行“专人管理、专户储存、专账核算、专项使用”，明确资金来源。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该项目实施效果较好，建议进一步完善制度，加强项目前期调研、论证，提高项目决策质量，规范资金管理，继续申请省级、县级资金支持，把高阳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做好、做优。

经综合评价，衔接乡村振兴资金绩效评价得分 96.00 分，评价等级为“优”。各项得分具体情况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权重	得分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00
	绩效目标(8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4.00
	资金投入(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2.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00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10分)	资金到位率	3	3.00
		预算执行率	3	3.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00
	组织实施(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4.00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8分)	实际完成率	8	8.00
	产出质量(8分)	质量达标率	8	8.00
	产出时效(8分)	完成及时性	8	8.00
	产出成本(6分)	成本节约率	6	6.00
效益 (30分)	项目效益(20分)	社会效益	20	20.00
	满意度(10分)	满意度	10	10.00
合计			100	96.00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